創稿文號：114010001780
收發文號：1140001888

檔　　號：0114/00100
保存年限：永久

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　　函

地　　址：41253臺中市大里區
西榮路278號
傳　　真：
承 辦 人：曹正謀
聯絡電話：0424811717
電子郵件：

受 文 者：建國科技大學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5 日
發文字號：中營謀總字第1140305001號
速　　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　　件：共(2)件　如文(共 2 個附件：0305001A00_ATTCH10.pdf、0305001A00_ATTCH11.pdf)
114010001780_1_0305001A00_ATTCH10.pdf(ATTCH10)
114010001780_2_0305001A00_ATTCH11.pdf(ATTCH11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「114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-臺中場次」1案，敬請　惠予公告轉知所屬相關單位及人員參加，相關資料如說明，請　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活動日期：114年4月8-9日(星期二、三) 09：00-16：00
二、報到時間：09：10-09：20
三、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田徑場簡報室
四、活動地址：臺中市北區力行路271號(忠烈祠對面的田徑場『臺體體育場』)
五、旨揭資料包含活動簡章乙份，亦將同步公告於本會網站，其報名方式採網路線上報名，請至本會網站www.chinesenpo.org.tw點選「活動專區」→「性侵害性騷擾專區」→「114.4.8-9 114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-臺中場次」進行報名，謝謝。
六、參加對象：參加人員以80名為原則，參加資格如下：
(一)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專家學者及團體

(二)中央各部會及所屬單位性別平等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(三)全國各地方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(四)全國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(五)全國各地方相關社團負責人代表、社工員、輔導人員
(六)司法人員
(七)對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、公務人員

七、請轉知所屬踴躍派員參加，並請核予公假。
八、課程選擇：兩天課程講座及內容皆不同，依學員時間可擇一或二日參加，恕不提供住宿服務。
九、參與研習者，將發予研習時數條，並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登錄。
十、本活動一律免費，詳情請參閱活動簡章。
十一、如有未盡事項，請洽本會專案人員翁秘書，電話：04-2481-1717，電子郵件：chinesenpo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
副本：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

理事長　曹正謀

決行層次：建請　層決行